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23,075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3,075万元超募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已将上述超募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